

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本校事務組長職缺第 2 次甄選結果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正取人員：周〇。

二、備取人員：莊〇霖。

三、備取人員以遞補本公開甄選職缺為限，候補期間為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。

校長 江幸真